# 耶稣迷



当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成长于只有几条街区且声名狼藉的美国旧金山海特·亚许柏里地区。我曾沉迷于起源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公社式的嬉皮士运动[[①]](http://www.islamreligion.com/cn/articles/489/" \l "_ftn14211" \o " 在上个世纪60年代的西方，有相当一部分年轻人蔑视传统，废弃道德，有意识地远离主流社会，以一种不能见容于主流社会的独特的生活方式，来表达他们对现实社会的叛逆，这些人被称为\“嬉皮士\”（Hippie），由嬉皮士参加的，以文化的反叛和生活的反叛为主要内容的反叛运动被称作\“嬉皮士运动\”。 )。那是一个追求性自由、文化反叛和生活反叛的“纯真、激动、伟大”的年代。

幸运的是，我没有赶上嬉皮士运动，只是离它很近，我没能投身于其中，但是我亲历了它的发展。我记得当时有许多嬉皮士成了“耶稣迷”。将近四十年过去了，我仍然记忆犹新，足见它当时对我有多大的影响。这些嬉皮士把自己打扮成耶稣（即先知尔撒）的模样，穿着耶稣当年的服饰，留有耶稣的发型、胡须，有意识地远离主流社会，宣扬献身上帝、献身和平、献身慈善和博爱事业，因而被称为“耶稣迷”（或“耶稣狂”、“基督狂”）。

许多的嬉皮士热衷于毒品和性解放，与耶稣的言行相去甚远，但为什么他们被称为“耶稣迷”呢？其实他们被称之为“耶稣迷”仅仅是因为他们留长发、蓄长须、穿长袍、崇尚禁欲、提倡苦修、追求群居的公社生活，以消极模仿耶稣的“原始”、“自由”的生活方式，“博爱屋”和“礼拜堂”被建在街道附近，成为这些善良灵魂的聚集点，名称也反映出他们的生活追求。

回首往事，我现在感到奇怪的不是人们渴望展现耶稣的价值观念的热情，而是其他的人以此对他们的指责。我还感到奇怪的是现在很少有基督徒符合耶稣的价值观念。而最令我不可思议的是，早在我归信伊斯兰之前，我就发现穆斯林似乎比基督教徒更能表现耶稣的价值观念。

依照上述的论述，我们可以这样断言：基督教和伊斯兰教都一致认为，耶稣是上帝（安拉）所派遣的一位使者。然而，耶稣的教义信条和大部分言行教诲已经失传（参见鄙人拙作《基督教的“救世主”在哪里》），而同样的教诲存在于伊斯兰中，得到广泛的尊重。让我们看一些例证。

## 外貌特征

1.      先知尓撒（耶稣）留有胡须，大多数穆斯林重视蓄胡，而基督教徒则很少有蓄胡的。

2.      先知尓撒（耶稣）穿着朴素。如果我们闭上双眼，幻想一下他的形象，我们将会看到一幅宽松的阿拉伯式的长袍，从手腕到踝骨，或一幅宽大的印巴式纱丽，或其他穆斯林地区的典型服饰，可是我们难以想象的是，具有如此魅力的服饰文化在基督教文化中不怎么出现。

3.      先知尓撒（耶稣）的母亲遮盖着头发。直到20世纪中叶，圣地耶路撒冷的基督教信女们仍保留着此惯例，穆斯林妇女和保守的犹太教徒（耶稣曾属该支派）也保留了戴盖头的惯例。但这一惯例在现代的基督教徒中间却消失了。

## 礼仪礼节

1.      耶稣致力于救助世人，因而从来不着华丽的服饰。有多少“真正”的基督徒除了星期日外还遵循此礼节？而现如今有多少穆斯林确“每日五番拜功，忠贞不渝”？

2.      耶稣讲话总是谦恭而和蔼。他从不卖弄。如果我们想象一下他的演讲，那肯定是很有效果的演讲，而不是表演。他是一位具有高尚品德、领悟真理的凡人。而有几位传教士和福音传道者遵循了这一礼节？

3.      耶稣教诲他的门徒们以“平安”相互问候（《新约全书·路加福音》10：5），然后又给他们示范：“愿你们平安”（《新约全书·路加福音》24：36，《新约全书·约翰福音》20：19，《新约全书·约翰福音》20：21，《新约全书·约翰福音》20：26）。时至今日，谁继续履行着这一礼节，是基督教徒还是穆斯林？“愿你们平安”的意就是穆斯林的问候语：“Assalam alaikum”（愿安拉赐您平安）。更为有趣的是，我们在犹太教里同样找到这一问候语（《旧约全书·创世纪》43：23，《旧约全书·民数记》6：26，《旧约全书·士师记》6：23，《旧约全书·撒母耳记上》1：17和《旧约全书·撒母耳记下》25：6）。

## 宗教习俗

1.      耶稣被行割礼（《新约全书·路加福音》2：21）。而保罗认为割礼对于耶稣是不必要的（《新约全书·罗马书》4：11和《新约全书·加拉太书》5：2）。穆斯林相信先知尓撒被行割礼是事实。

2.      耶稣不吃猪肉，始终遵循《旧约全书》的律法（《旧约全书·利未记》11：7和《旧约全书·申命记》14：8）。穆斯林同样相信猪肉是被禁止的。但是看看只要你所能到达的地区的基督徒却……。

3.      耶稣不放高利贷或吃高利贷，一直遵循着《旧约全书》的禁令（《旧约全书·出埃及记》22：25）。高利贷在《旧约全书》和《古兰经》中都受到禁止，在耶稣的宗教教律中同样受到禁止。然而，在绝大多数基督教国家的经济来源中，不无高利贷的成分。

4.      耶稣贞洁而不淫荡，不与异性直接接触。而如今，两性接触，甚至是肌肤的接触在基督教世界已成为家常便饭。除履行宗教仪式和帮助他人之外，耶稣从没有同除母亲之外的任何一位女人接触过。保守的犹太教徒至今还严格地遵行着《旧约全书》的这一律法规定。伊斯兰教法也严格禁止穆斯林与异性接触，甚至禁止和异性握手。可是，基督教徒甚至在教堂圣会上“拥抱你的邻居”，在大众面前“亲吻新娘”……

## 功修仪式

1.      耶稣和他之前的众先知一样，在祈祷前沐浴净身（参见《旧约全书·出埃及记》40：31-32摩西和亚伦的内容）。而穆斯林的大净，以及每次礼拜前的小净是众所周知的。

2.      耶稣跪拜祈祷（《新约全书·马太福音》26：39），像其他先知一样（参见《旧约全书·尼希米记》8：6中关于以斯拉和众民的论述，《旧约全书·约书亚记》5：14中关于约书亚的叙述，《旧约全书·创世记》17：3和24：52关于亚伯拉罕的叙述，《旧约全书·出埃及记》34：8和《旧约全书·民数记》20：6有关摩西和亚伦的叙述）。如今谁这样俯地祈祷？是基督教徒还是穆斯林？

3.      耶稣曾斋戒一个多月（《新约全书·马太福音》4：2，《新约全书·路加福音》4：2），像他之前的众先知一样（《旧约全书·出埃及记》34：28，《旧约全书·列王记上》19：8），众所周知，穆斯林每年赖买丹月（伊历九月）整月斋戒。

4.      耶稣以崇拜为目的进行朝觐，而所有保守的犹太教徒也同样力行着这一朝拜。众所周知，伊斯兰的功课中有一项就是一年一度的前往麦加朝觐。这在《圣经》中也有所提及（可参见拙作《十诫始末》）。

## 信条内容

1.      耶稣号召人们认主独一（《新约全书·马可福音》12：29-30，《新约全书·马太福音》22：37和《新约全书·路加福音》10：27），又如《十诫》的第一条戒律所传达的，（《旧约全书·出埃及记》20：3）。他本人从未宣传过“三位一体”说。

2.      耶稣自称是一位凡人，是主的使者，他从未宣称过他就是“神”或“神之子”。我们可以看看，耶稣更接近哪一种信条？是基督教宣扬的“三位一体”说呢？还是伊斯兰宣布的“安拉独一” 论？

总之，根据上面的论述，如果我们可以把遵守安拉的律法，以耶稣为榜样而生活的人称为“耶稣迷”的话，那么，在这个世界上只有穆斯林才是真正的耶稣迷。

卡米克尔指出：“……耶稣离世后的一个时代，许多虔诚的以色列人遵循了他的道路，并引以为豪，由此而吸引了很多专职的宗教人士，使得他们没有偏离律法，甚至没有偏离一些繁琐的礼节性的律法。”[[②]](http://www.islamreligion.com/cn/articles/489/" \l "_ftn14212" \o " 卡米克尔：《约耳书注释》，223页。)

人们应当去了解耶稣的第一代使徒和当今的基督教徒之间到底发生了哪些根本性的变化？与此同时，我们应当尊重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穆斯林在遵循耶稣的教诲方面远远超过基督教徒。此外，我们应当记住《旧约》对三位先知的预言：施洗约翰和耶稣基督，第三位也是最后一位是耶稣基督预言的先知穆罕默德。因此，穆罕默德就是《旧约》和《新约》预言的最后一位先知，伊斯兰就是安拉降示给人类的最后的宗教。

Copyright © 2007 Laurence B. Brown.

**关于作者：**

**劳伦斯** B. 布朗·穆罕默德，医学博士。联系方式[BrownL38@yahoo.com](mailto:BrownL38@yahoo.com).著有《十诫始末》（Amana**出版社）和《见证》（**Dar-us-Salam出版社）。即将出版的书有历史剧本《第八卷》、重新编写与修订的《十诫始末》第二版，分《非上帝的戒律》及其结局《上帝的戒律》两部分。

**Footnotes:**

[[①]](http://www.islamreligion.com/cn/articles/489/" \l "_ftnref14211" \o "Back to the refrence of this footnote) 在上个世纪60年代的[西方](http://baike.baidu.com/view/95670.htm)，有相当一部分年轻人蔑视传统，废弃道德，有意识地远离主流社会，以一种不能见容于主流社会的独特的生活方式，来表达他们对现实社会的叛逆，这些人被称为“嬉皮士”（Hippie），由嬉皮士参加的，以文化的反叛和生活的反叛为主要内容的反叛运动被称作“嬉皮士运动”。

[[②]](http://www.islamreligion.com/cn/articles/489/" \l "_ftnref14212" \o "Back to the refrence of this footnote) 卡米克尔：《约耳书注释》，223页。